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购买结构性存款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上市公司（包括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级子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投资期限在 12 个月以内（含 12 个月）的结构性存款和低风险理财产品，任意时点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资金在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7 月 6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2）。

一、本次购买结构性存款基本情况及赎回情况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旗下全资子公司东药集团沈阳施德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施德药业”）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于洪支行签署《结构性存款业务总协议》，施德药业以上市公司自有资金人民币 5 亿元购买中国工商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

上述理财产品已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到期赎回，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1 年第 003 期 R 款
产品性质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风险等级	PR1 级（很低）
产品本金及收益币种	人民币
期限	347 天

起息日	2021年1月7日
到期日	2021年12月20日
赎回本金	5亿元
取得收益	15,897,828.77元

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和收益均已全部收回并存入自有资金账户。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购买其他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

二、备查文件

1. 相关银行电子回单。

特此公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22日